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08]38号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的规定，并与基金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自2010年11月12日起，按照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》中的“指数收益法”，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威孚高科(代码:000581)进行估值调整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[www.huaan.com.cn](http://www.huaan.com.cn)），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-50099 咨询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0年11月16日